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GS

## CHINA GROUND SOURCE ENERGY LIMITED

### 中國地能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8)

###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23.06A條而作出。

中國地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以每股0.0826港元認購一股本公司每股0.01美元之普通股股份(「股份」)
授出購股權的數目：	564,4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將賦予購股權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之權利)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	每股股份0.0826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當天的收市價：	每股股份0.082港元
購股權的有效期：	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止

在564,400,000份購股權當中，合共230,000,000份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有關詳情如下：

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姓名	職位／身份	獲授購股權的數目
陳蕙姬	主席及執行董事	55,000,000
徐生恆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	55,000,000
吳樹民	執行董事	55,000,000
蘇錦輝	財務總監及執行董事	35,000,000
傅慧忠	非執行董事	15,000,000
陳文娟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00,000
賈文增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00,000
周雲海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00,000

授予上述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已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地能有限公司  
主席  
陳蕙姬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蕙姬女士、徐生恆先生、吳樹民先生及蘇錦輝先生，非執行董事傅慧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文娟女士、賈文增先生及周雲海先生組成。

本公告(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